

居家水電DIY修繕

講師：謝亞衡

課程資訊

- **課程特色**：課程設計以居家水電簡易自我修繕為導向。
- **課程內容**：認識居家電壓分辨及簡易故障排除／開關插座修繕／馬桶漏水檢測
水龍頭損壞更換／電燈種類分辨及自我更換／排水堵塞簡易排除。
排水管防止堵塞日常保養方法，浴室廁所異味自我檢測尋找排除。
其餘居家常見水電問題排解方法，每週上課完總結提問解答。

上課教材：第一週自備一字螺絲起子一把、十字螺絲起子一把、剝線鉗一把、老虎鉗一把、三用電表一組(非必要)，其餘材料講師前一週告知，如無自備老師僅提供三套，但為確保上課品質及進度，必須學員下課後才能輪流操作。

課程大綱

週次	課程內容	備註
第一週	開關箱內電壓分辨及跳電排除等電力常見問題 (認識家中電壓,學會斷電自我更換零件)	需用到一字起子／十字起子 剝線鉗及三用電表
第二週	開關插座故障修繕或更換,電燈分辨及更換 (認識常見開關插座電燈,學會自我購料及更換)	需用到一字起子／十字起子 剝線鉗及三用電表
第三週	馬桶漏水檢測,水龍頭損壞更換,衛浴小配件安裝 (認識常見衛浴設備問題,學會自我購料及更換)	需用老虎鉗、活動扳手止洩 帶及電動起子
第四週	排水堵塞簡易排除及防止堵塞日常保養方法 (認識常見排水問題,學會自我通管及阻塞避免)	需要用到手動通管器、水管 疏通劑及絕緣膠帶
第五週	浴室廁所異味自我檢測尋找來源,室內水閥位置 (認識頭痛的家中異味問題,學會防止異味產生)	需要用到大版膠帶、發泡劑 及學員健康的鼻子
第六週	總結及提問居家常見水電問題提供排解方法 (複習及考核前五週內容,提問學員家中難解問題)	需要前五週所有自備工具及 頒發上課證明

師資介紹

謝亞衡

- ▶ 內政部消防署EMT1救護技術員／紅十字會急救員／紅十字會水上救生員
- ▶ 新北市救難協會三峽分會成員
- ▶ 新盛嘉營造公司水電顧問／駿葳工程有限公司水電顧問／芸佑實業公司水電監工
- ▶ 聖力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電顧問兼現場安全監工／光鼎室內裝修有限公司水電顧問及施工現場監工

【師資水電相關簡介】

- 大學風呂營造水電技術人員
- 大學劍橋營造水電技術人員
- 大學耶魯營造水電技術人員
- 紫禁城營造水電技術人員
- 天和水電工程行水電技術人員兼負責人
- 天和水電室內設計工程行水電技術人員兼負責人

報名資訊

- 上課日期：111年11月5日至111年12月10日。每週六下午 13:00-15:00，共6堂。
- 招生對象：喜歡自己修東理西對居家DIY修繕有興趣者。
- 招生人數：至少10人為原則，本組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
- 課程費用：學費2,800元，報名費200元。
- 上課地點：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商學院教室
- 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1.11.4(五)截止，額滿提前截止。

報名方式

- 網路報名：請至本組網站 (<https://dce.ntpu.edu.tw>) 點選進行線上報名。
- 通訊報名：請至本組網站下載報名表，填妥後回傳至 eva1024@gm.ntpu.edu.tw，或傳真至02-2674-8066。
- 現場報名：請於辦公時間（週一至週五 09:00~21:30）親至本組填寫報名表（地址：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 推廣教育組）

※相關於課程之通知均以電子郵件E-MAIL寄發為優先，報名時請務必提供正確有效之電子郵件帳號。

繳費資訊

- **繳費方式**：於報名後，依據繳費帳號至ATM或網路ATM轉帳繳交**報名費**，即完成報名。
若達開班標準，本組將主動以E-mail方式個別通知學員繳費帳號，學員即可轉帳繳交學費。
- **費用優惠方案**：**學費與報名費之優惠，僅能擇一使用。**
報名時需主動告知優惠身分，並出示有效證明文件，若未事先告知或證明文件不全者，恕不折扣，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申請退差額。

優惠方案

■ 報名費優惠資格：

符合下列條件者，可享本課程減免報名費200元

- 臺北大學在校學生或校友本人。
- 曾經參加過本校推廣教育組課程之學員(需完成繳費)。
- 身心障礙人士(需出示身心障礙證明/鑑輔會證明)。
- 低收入戶(需檢附低收入戶證明)。
- 65歲以上長者(需檢附身分證件影本)。
-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限父母、配偶、子女)。
-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本人。
- 持有榮民證或第二類退除役官兵權益卡。

■ 學費優惠資格：

符合下列條件者，可享本課程學費優惠方式如下

- 本校現職教職員工本人：學費75折。
- 本校在校學生本人：學費9折。
- 五人(含)以上團體報名繳費者：學費85折。
- 三人(含)以上團體報名繳費者：學費9折。
- 一人同時報名兩個以上課程者：學費95折

注意事項

- 開課日後報名者，缺課時數照常計算，且不得要求補課或學費之折扣，若無法同意請勿報名。
- 為維護繳費上課學員之權益，嚴禁試聽、冒名頂替，違者照相存證，循法律途徑解決。
- 課程如遇颱風、地震、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停課標準依據當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佈之新北市停課公告，補課事宜將於停課日後下次上課時通知。
- 本組保留審核學員報名資格之權利，及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
- 學員在修習期間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授課或其他學員之學習，經本組通知仍未改善者，得取銷其修讀資格，且不予退費。
- 患有或疑似患有COVID-19、SARS 或其他法定傳染病者，本組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
- 本簡章為預定課程、師資，本組保有變動權，必要時將依實際開課情形作適當調整。
- 本課程為非學分班，學員出席率達一定標準者將發給結業證書或證明，不授予學位證書。
- 請確定您已詳閱各注意事項，再進行報名手續，報名即表示同意遵守本組一切規定。

※本課程內容若有未盡事宜，本組保留隨時修改之權利，並公告於本組網站，恕不另行通知。

退費規定

- 退費辦法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十七條」規定。
-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不含開課日當天）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
-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
-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 除未開班外，報名費 200 元概不退還。
- 單一班級人數未滿10人時，本組得延期開課或停辦；如停辦該班次，本組悉數退還所繳費用，並請於原訂開課日後一週內辦理退費，逾期恕不受理。
- 辦理退費時需繳附學費收據正本、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學員本人之郵局或土地銀行存摺封面影本，並填寫退費申請表。
- 辦理退費程序：自收件退費申請表完整文件始，至退費完成入帳銀行戶頭，需耗費約一個月時間，敬請耐心等待。

※本課程內容若有未盡事宜，本組保留隨時修改之權利，並公告於本組網站，恕不另行通知。

聯絡方式

- 國立臺北大學進修暨推廣部《推廣教育組》
- 電話：(02)8674-1111
分機：#66466（謝小姐）
- 傳真：(02)26748066
- 地址：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商學院1F-07
- Email：eva1024@mail.ntpu.edu.tw
- 網址：https://dce.ntpu.edu.tw/

※若有任何疑問，敬請與本組聯繫！